证券代码:600997 证券简称:开滦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48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09月15日上午10:00-11: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了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3年09月07日,公司披露了《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6),并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站“提问预征集”栏目及公司邮箱 klzqb@sina.com 提前征集投资者问题。

2023年09月15日上午10:00-11:00,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卞立国先生、独立董事梁俊娇女士、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张嘉颖女士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主营业务、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煤化工产业园区化发展优势、2023年半年度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答复情况

本次业绩说明会中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答复如下:

问题1:请问贵公司属于哪个行业板块?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主营业务为原煤开采、洗选、加工、销售,焦炭及其他煤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

问题2:公司2023年半年度商品煤产销量情况?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2023年半年度,公司商品煤产量271万吨,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6.04%;销量200万吨,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84%。

问题3:公司2023年半年末投资性房地产较年初变动较大的原因是什么?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2023年半年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925万元,主要是由于唐山中浩公司出租土地使用权所致。

问题4:请问贵公司2023年半年度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的原因是什么?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2023年半年度,公司其他收益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738万元,主要是由于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问题5:请问公司在环保方面的投入是多少?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2023年上半年,公司环保投入23,736.12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1.99%。

问题6:请介绍一下聚甲醛和己二酸的用途?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聚甲醛是一种性能优良的工程塑料,可替代金属制作多种部件,是世界五大通用工程塑料之一,在汽车、机械、电子电气等领域中应用广泛。己二酸是生产尼龙66纤维和尼龙66工程塑料、聚氨酯泡沫塑料的主要原料之一,下游产品尼龙纤维广泛应用于工业轮胎和民用服装等领域,尼龙切片是用途广泛的第二大通用型工程塑料。

问题7:请问公司2023年半年末合同负债较年初变动较大的原因是什么?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2023年半年末,公司合同负债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2.26亿元,主要是由于下游客户市场需求降低,主要产品售价下降所致。

问题8:请问公司营业收入中,国家补贴占比多少?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2023年半年度收到政府补助2,411万元,占2023年半年度营业收入的0.20%。

问题9:公司2023年半年末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变动较大的原因是什么?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2023年半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6,579万元,主要是由于计提中期票据利息及应付塌补费、单位保证金等往来款增加所致。

问题10:公司是怎么保障安全生产的?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坚持实施“以人为本、依法治企、科技兴安、预防为主”的主动安全战略,认真贯彻落实新《安全生产法》要求,健全完善安全管控体系,促进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煤矿单位抓好矿山安全生产综合整治,加强“两个清单”闭合管理;煤化工单位突出抓好“两重点一重大”安全管控,着力提升事故防范水平。同时,公司深化“互联网+安全监察”模式,着力普及视频监控和AI智能识别系统,实现了重点部位全覆盖和远程监察与现场监管的高效结合,科技兴安水平持续提升。

问题11:请问贵公司2023年半年度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的原因是什么?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2023年半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减少731万元,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发生保险公司赔款所致。

问题12:请问贵公司上半年收到分红情况?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2023年半年度收到子公司和联营公司分红共计5,650万元。

问题13:公司2023年半年度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的原因是什么?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2023年半年度,公司投资收益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154万元,主要是由于山西倡源公司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问题14:公司在市值管理方面做了哪些工作?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一是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重大事项和重要信息,方便投资者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公司治理等相关信息,提高公司运营透明度。二是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采用上证e互动、业绩说明会、接待现场调研和电话交流等多种方式,持续加强与机构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沟通,传递公司投资价值。三是始终坚持积极的现金分红政策,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2022年度,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9.21亿元,占2022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49.75%。

问题15:公司在减少碳排放方面采取了什么措施?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为贯彻落实国家“双碳”战略决策,公司坚持绿色发展理念,组织所属单位从原辅料使用、能源利用、运输等方面进行碳排查摸底,分析温室气体排放形势,挖掘减碳潜力,为下一步碳资产管理提供依据;在生产过程中,进一步加强节能降碳和用能“双控”管理,通过工艺优化、采用节能降碳技术、选用低碳设备等手段逐步降低碳排放;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期间,严格落实政府下达的各项管控措施,改善空气质量;厂区降尘方面,各生产单位加大厂区道路吸尘、洒水频次,实施道路硬化、厂区绿化,厂区环境有了很大改善;车辆管控方面,实现重型车辆国五以下车辆零进厂,逐步提高新能源运输比例,完成国三以下非道路移动机械更换工作,有效降低车辆尾气污染。

问题16:请问公司的煤化工园区有何优势?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煤化工产业按园区化发展,形成了独特的煤化工产业集群和规模优势。园区内生产冶金焦炭的原料煤由公司部分自给,焦炉煤气用于生产甲醇,粗焦油、粗苯用于深加工,焦油加工产品洗油用于焦炉气洗苯,甲醇项目驰放气制氢用于苯加氢精制,干熄焦回收焦炭显热用于产生蒸汽及发电。园区统一配套公辅工程,各生产装置水、电、蒸汽统一平衡,最大限度合理利用,实现节能最大化。通过园区内各项目的有序衔接,形成循环经济发展链条,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实现了园区的多联产,有助于降低行业周期性风险。

问题17:请问贵公司2023年半年末应交税费较年初变动较大的原因是什么?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2023年半年末,公司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1.25亿元,主要是由于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问题18:请问开滦集团是否质押其所持公司股份?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目前,开滦集团持有公司股份7.64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12%,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问题19:公司2023年半年度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的原因是什么?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2023年半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减少6,150万元,主要是由于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三、其他事项

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s://roadshow.sseinfo.com/)。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欢迎广大投资者继续通过投资者电话、上证 e互动平台等方式与公司互动交流。

特此公告。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852 证券简称:道道全 公告编号:2023-【049】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保函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反担保情况概述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道道全重庆粮油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分行(以下简称“建行涪陵分行”)开具9,200万元的保函,建行涪陵分行同意依照主合同约定出具或委托第三方出具保函或备用信用证,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30,0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一年内。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对超出上述担保对象及总额范围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规定及时履行决策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2023年5月18日刊登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及相关公告。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道道全重庆粮油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3月4日

法定代表人:刘建军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2569921402Y

公司住所:重庆市涪陵区鹤滨路26号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食用植物油[半精炼、全精炼](分装)【按许可证核定的事项和期限从事经营】;粮油生产技术研发;粮油机械设备制造、销售;食用油包装材料生产、销售;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相关配套设备租赁、道路货运(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方可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限制经营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二)公司与被担保方关系

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被担保方财务经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77,426,265.56	492,988,284.64
负债总额	295,861,238.68	452,470,731.84
净资产	81,565,026.88	40,517,552.80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565,210,313.85	1,841,564,560.59
利润总额	48,020,214.60	-28,428,616.18
净利润	40,864,970.13	-24,199,088.07

(四)反担保权利人基本情况

反担保权利人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分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2208500020E

成立日期:1987年01月22日

法定代表人:邓元超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办理票据贴现;代理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销售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外汇存款;外汇代款;外汇汇款;外汇兑换;外汇担保;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其总行在中国银行业管理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代理经中国保监会批准、备案的财产保险和人身保险业务(按许可证核定期限从事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分行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反担保权利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反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建行涪陵支行同意为重庆子公司依照主合同约定出具或委托第三方出具保函或备用信用证,本公司为重庆子公司在主合同下全部债务提供反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保函申请人应向建行涪陵支行支付的其他款项、建行涪陵支行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人民币93,899.43万元(含本次担保额度),其中86,199.43万元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7,700.00万元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经审计2022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198,870.28万元的比例为47.22%。除上述担保之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也未发生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3-063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9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光华长安大厦1座15层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4,451,42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282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苏同先生主持会议,会议以现场会

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郭建军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440,521	99.9884	10,900	0.0116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苏同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4,409,322	99.9554	是
2.02	关于选举孙学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4,409,411	99.9555	是
2.03	关于选举陈小兵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4,409,381	99.9554	是
2.04	关于选举王昕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4,409,381	99.9554	是

3.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张子君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4,409,401	99.9555	是
3.02	关于选举严力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4,409,421	99.9555	是
3.03	关于选举朱晓东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4,409,401	99.9555	是

4.00、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关于选举陈丹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94,409,371	99.9554	是
4.02	关于选举白欣悦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94,409,371	99.9554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01	关于选举苏同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7,901	76.6116	/	/	/	/
2.02	关于选举孙学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7,990	76.6611	/	/	/	/
2.03	关于选举陈小兵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7,960	76.6444	/	/	/	/
2.04	关于选举王昕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7,960	76.6444	/	/	/	/
3.01	关于选举张子君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7,980	76.6555	/	/	/	/
3.02	关于选举严力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8,000	76.6666	/	/	/	/
3.03	关于选举朱晓东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7,980	76.6555	/	/	/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1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或者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漾、樊篱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5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301331 证券简称:恩威医药 公告编号:2023-033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作产品对乙酰氨基酚布洛芬片研发获得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合作项目的合作方山东朗诺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朗诺”)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对乙酰氨基酚布洛芬片《受理通知书》。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申请注册药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对乙酰氨基酚布洛芬片

规格:250mg/125mg

注册分类:3类

受理号:CYHS2302481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

申请人:山东朗诺制药有限公司

审查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公司合作产品对乙酰氨基酚布洛芬片的研发代码为BD021112F,申报适应症为:适用于成人和≥12岁儿童暂时缓解以下轻度疼痛:头痛、牙痛、背痛、痛经、肌肉痛、关节炎疼痛。2023年9月8日,山东朗诺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递交的对乙酰氨基酚布洛芬片境内上市许可申请获得受理。

对乙酰氨基酚布洛芬片是以对乙酰氨基酚和布洛芬为活性成分的OTC类口服固体制剂, 本品为境内申请人仿制境外上市但境内未上市原研药品的药品,属于化学药品3类。

三、其他补充说明

2023年6月,公司与山东朗诺就其所研发的“对乙酰氨基酚布洛芬片”(规格:250mg/125mg)签署了《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MAH)转让合同》。山东朗诺将其正在研发的“对乙酰氨基酚布洛芬片”(规格:250mg/125mg)上市许可及相关权益转让予公司,并提供技术转移服务。详情参见2023年6月1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签订(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MAH)转让合同)的自愿性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四、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相关注册法规规定,上述药品已获得注册申请受理,报送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进行审评审批。上述产品获得受理通知书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影响,由于相关产品的注册批件取得时间和结果均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56 证券简称:永兴材料 公告编号:2023-044号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临时增加、修改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湖州市雷水桥路618号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邱建荣先生

(六)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97人, 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257,786,251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47.8178%。

(二)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计1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214,239,019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39.7400%。

(三)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8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43,547,232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8.0777%。

(四)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共计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58,318,482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10.8177%。

(五)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257,769,65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6%;

反对16,6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4%;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8,301,882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5%;

反对16,6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5%;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二)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1、回购股份的目的

同意257,576,21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85%;

反对210,04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15%;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8,108,442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398%;

反对210,04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02%;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回购股份相关条件

同意257,577,91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92%;

反对208,34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08%;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8,110,142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428%;

反对208,34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72%;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同意257,577,91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92%;

反对208,34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08%;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8,110,142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428%;

反对208,34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72%;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同意257,576,25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85%;

反对210,0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15%;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8,108,482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399%;

反对210,0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01%;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同意257,577,91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92%;

反对208,34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08%;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8,110,142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428%;

反对208,34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72%;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同意257,577,91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92%;

反对208,34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08%;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8,110,142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428%;

反对208,34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72%;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同意257,577,91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92%;

反对208,34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08%;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8,110,142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428%;

反对208,34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72%;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同意252,395,40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088%;

反对5,366,17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816%;

弃权24,68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

(四)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252,421,54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189%;

反对5,364,71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811%;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徐青律师、纪宇轩律师见证,并出具了《关于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36 证券简称:国新文化 公告编号:2023-044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会议同意选举王志学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同意选举黄洁蔚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王志学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将尽快办理法定代表人的工商登记手续。

王志学先生、黄洁蔚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16日

附件: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简历

王志学,男,1982年7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本科,经济师,2005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国务院国资委产权管理局、国企绩效评价中心干部,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管理部总经理、投资发展部总经理,中国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资管事业部总经理,中国国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大连国新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国新控股(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黄洁蔚,女,1979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曾任华谊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华谊集团(泰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上海华谊控股集团公司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上海华谊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华谊工业气体有限公司监事长,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证券代码:600636 证券简称:国新文化 公告编号:2023-041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9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红莲南路57号中国文化大厦17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94,727,71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393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及议案表决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王东兴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副董事长顾慧女士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刘登华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4,542,812	99.9050	184,906	0.0950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改选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王志学	194,530,714	99.8988	是
2.02	黄洁蔚	194,616,815	99.9430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836,755	96.3178	184,906	3.6822	0	0.0000
2.01	《关于改选董事的议案》:王志学	4,824,657	96.0769	0	0.0000	0	0.0000
2.02	《关于改选董事的议案》:黄洁蔚	4,910,758	97.7915	0	0.0000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2项议案,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晏国哲、柳卓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6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636 证券简称:国新文化 公告编号:2023-042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3年9月15日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决定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三年持有期限即将届满且尚未使用的1,812,233股公司股份予以注销,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拟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鉴于公司本次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事宜将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声明如下: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

公司债权人如逾期未行使上述权利,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